

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豁免公司债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9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豁免公司债务的议案》。

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1、为缓解公司债务压力，优化公司资产结构，支持公司持续经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陈坤江先生决定豁免公司人民币3,500万元的债务。

2、陈坤江先生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之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3、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，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陈坤江回避表决。

4、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次债务减免为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、关联方介绍

姓名：陈坤江

性别：男

国籍：中国

身份证号码：4405241962XXXXXXXX

2、关联关系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陈坤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0,249,765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3.98%。陈坤江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

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，陈坤江先生属于本公司关联自然人。

三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陈坤江先生的借款本金余额合计为人民币3,500万元（不含利息）。为缓解公司债务压力，优化公司资产结构，支持公司持续经营，陈坤江先生同意不附带任何条件且一经作出不可变更、撤销地豁免公司3,500万元的债务，公司无需就该等款项履行偿还义务。

四、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有助于缓解公司债务压力，降低财务负担，改善整体财务状况，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，体现了控股股东对公司持续经营的积极支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豁免债务事项进行账务处理，具体处理结果以会计师审计为准。

五、年初至披露日与以上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

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陈坤江先生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；陈坤江先生与公司签署了《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终止协议》；公司在审议的额度范围内向陈坤江先生借款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向陈坤江先生的借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3,500万元（不含利息），除以上情况外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。

六、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

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6年9月24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豁免公司债务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就相关议案进行表决并一致同意。

2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，并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审核意见，认为：本次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豁免公司债务系公司单方面获益的交易，有助于减轻公司债务负担，改善公司整体财务状况，保障公司可持续经营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
2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9月24日